

材料科學工程學系八十七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名稱、學分數暨畢業學分數一覽表

科目名稱	上學期 應修學分數	下學期 應修學分數		畢業時 應修足學分	備註
文化經典領域	2	2		4	
英文領域	2	2	2	6	
普通化學	3	3		6	
普通化學實驗	1	1		2	
普通物理	3	3		6	
普通物理實驗	1	1		2	
工程數學	3	3		6	
微積分	3	3		6	
材料熱力學	3	3		6	
物理冶金	3	3		6	
材料科學導論	3	3		6	
材料實驗	2	2	2	6	
資訊系統應用	3			3	
工程圖學	2			2	
工廠實習	1			1	
工程導論	1			1	
機械性質	3			3	
電工原理	3			6	兩組中任選一組
電子學	3				
靜力學	3			6	
材料力學	3				
材料之物理性質	3			3	
結晶繞射概論	3			3	
金屬材料	3			3	四科任選兩科
電子材料	3			3	
陶瓷材料	3			3	
高分子材料	3			3	
專業科目	24			24	
歷史思維領域	2			2	科目名稱參看課表內註有(史)之科目
民主法治領域	2			2	
通識課程	14			14	科目名稱參看課表內註有(通)之科目
體育成績	0 學分				一至三學年必修
操行成績	每學期成績及格				
畢業總學分數	132	必修學分共 108 學分（含全校共同必修科目 28 學分），並選修專業科目 24 學分以上其認定標準由本系決定。			